

固原市教育体育局

固教体函〔2023〕137号

关于成立固原市特殊教育资源中心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教育体育局，市直各学校，机关各科室（中心）：

根据《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加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的通知》（宁教函〔2023〕150号）精神，建立健全特殊教育体系，充分发挥特殊教育专业指导机构功能，进一步推进全市特殊教育健康发展。经研究，决定成立固原市特殊教育资源中心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任：吴红红 市教育体育局副局长
副主任：王倩 市教育体育局教科科科长
马秀 市特殊教育学校校长
成员：刘志军 市教育体育局规划财务科科长
刘永年 市教育体育局组织人事科科长
马丽燕 市教育体育局教师工作科科长
张城玥 市教育体育局教育督导科科长
慕英 市教研室主任
童刚 市教育体育局师资培训中心主任

马忠池 市特殊教育学校副校长

市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办公室设在市特殊教育学校。办公室主任由市特殊教育学校校长马秀同志兼任，负责资源中心日常事务，工作人员主要由市特殊教育学校内部协调解决。

二、工作职责

固原市特殊教育资源中心重点从事特殊教育教学研究、评估、咨询和服务工作，其宗旨是整合全市特殊教育资源，搭建管理与交流的平台，健全支持与服务体系，协助市教育体育局推进实施特殊教育提升计划，不断提高全市特殊教育水平和质量，更好的满足特殊儿童及家长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。

（一）指导市域内随班就读工作，对县（市、区）进行巡回指导和检查评估。

（二）为市域内承担随班就读教育教学任务的教师提供培训。

（三）指导市域内开展融合教育的学校进行课程与教学调整。

（四）指导市域内资源教室的建设与运行工作。

（五）为普通学校教师、管理者提供专业的咨询服务和建议。

（六）其他特殊教育相关工作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要充分认识资源中心设立的重要意义，建立组织领导机构，明确领导职责，制定严格的管理制度，加强设备、资源、档案的管理，充分发挥资源中心优势，强化特

殊教育的教学、研究、指导、培训等多元服务功能，主动做好特殊教育相关工作。

(二) 加强队伍建设。完善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工作机制，配备特殊教育指导教师力量，充实资源中心队伍建设，加强资源中心资源的使用与管理、随班就读教师和家长的咨询与指导及教研活动的组织开展等工作。

(三) 加强工作保障。市教育局体育局严格按照自治区关于加强特殊教育发展的要求，积极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开展送教上门、巡回指导、医教康教结合等相关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